

工作計畫：	仙人掌也需要被擁抱-家庭暴力相對人處遇服務方案		
項目內容：	1. 本計畫為衛生局層轉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耶底底亞家庭關顧協會申請 111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案，該項目為公益彩券回饋金推展社會福利計畫申請主軸項目，依其補助原則本市需編列 10%自籌款配合辦理。本案經費獲公彩回饋金補助款新臺幣 1,731 千元整，本府配合自籌款新臺幣 174 千元整。 2. 服務對象為：針對本市有家庭衝突之行為人(成年人)，且願意接受後續服務者，另針對本市 11 歲至 24 歲以下，有家庭衝突，甚至產生有暴力行為的青少年相對人及其家庭。 3. 服務內容： (1) 家庭暴力衝突行為人個案管理服務(含青少年相對人): 諮詢與需求評估、情緒關懷、社會心理評估、團體支持、個別與家庭評估、轉介資源服務。 (2) 暴力衝突行為人家庭關懷服務: 支持關懷、個別與家庭輔導協談、家庭服務資源。 (3) 青少年相對人服務: 親職補充與教導、發展知能及技巧提供、到宅處遇及諮商服務。 4. 預期效益： (1) 增進受服務之行為人及其家庭成員對家庭暴力法律概念之知能，減少觸犯法規之頻率。 (2) 促使受服務之行為人及其家庭成員了解家庭關係互動間之影響因素，以學習新模式與方法，減少使用不適切方式回應及互動。 (3) 促進受服務之行為人及其家庭成員面對家庭衝突事件能有合宜情緒予以因應。		
預算額度：	1,905 千元	頁次：	
新增項目：		承辦單位：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耶底底亞家庭關顧協會

一、 現況與計畫說明：

- (一) 本計畫為公益彩券回饋金推展社會福利計畫申請主軸項目，本市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耶底底亞家庭關顧協會自 104 年起即以家暴相對人為服務對象，家暴案件知發生，有著高度複雜性，包括婚姻與感情、就業與家庭經濟、代間溝通及身體健康等議題，相對人服務不宜再以病態之個人歸因，而需要轉向以家庭為中心的處遇方式，才能有效減少暴力發生。
- (二) 透過對相對人及其家庭提供服務，期待家庭嘗試改變彼此相處模式，亦讓相對人願意自我探索及揭露，充實正面量能及習得正確因應衝突方式。

二、 計畫目標：

- (一) 提供個案管理服務：透過家訪、電訪之方式，對個案進行需求評估、情緒關懷等直接服務。
- (二) 提供或轉介進行個別／團體心理輔導、伴侶或家族輔導：針對有需求之個案，為其安排個別；伴侶或家庭輔導。
- (三) 資源連結及轉介（含法律諮詢）：依據個案需求提供經濟支持、法律諮詢及陪同服務、職業能力探索及就業服務以及青少年相關資源。
- (四) 方案督導及個案研討等：透過方案督導及個案研討會議，協助專責社工處遇較困難之個案議題。
- (五) 進行相對人處遇成效之分析：透過當年度結案個案進行服務回饋，試瞭解本方案對個案之效用程度。
- (六) 辦理網絡聯繫會議。
- (七) 相對人暫時安置服務：為能在相對人於生活變故或法令強制下突然面臨居無定所的窘境下，提供相對人有個暫時住所，以利協助相對人穩定後續生活。
- (八) 其他創新服務項目：相對人社區自願性團體、青少年家庭支持團體。

三、 補助經費內容：

本案總經費新臺幣 190 萬 3,186 元整(以 1,905 千元編列墊付案)、中央補助款預算為新臺幣 173 萬 0,166 元整(以 1,731 千元編列墊付案)，本府自籌款為新臺幣 17 萬 3,020 元整(以 174 千元編列墊付案)。

項目	公彩回饋金補助	縣市地方政府自籌
人事費用	109 萬 0,868 元(1,091 千元) (補助 2 名人力)	0 元
業務費	48 萬 9,500 元(490 千元) (含社工評估處遇與個別諮商費、家族會談及治療、交通費、暫時安置費、團體領導費、印刷費、鐘點費、出席費、雜支、租金)	12 萬 3,500 元(124 千元) (含工評估處遇與個別諮商費、家族會談及治療、團體領導費、鐘點費、出席費、交通費、雜支)
專案計畫管理費	14 萬 9,798 元(150 千元)	4 萬 9,520 元(50 千元)
小計	173 萬 0,166 元(1731 千元)	17 萬 3,020 元(174 千元)
總計	190 萬 3,186 元(1905 千元)	

